

附件 5

城镇污水处理厂纳管工业废水水质处理 综合评估报告编制大纲

一、总则

包含项目背景、编制范围、编制依据、评估程序等内容。

二、区域基本情况

包含区域概况、地理位置、自然环境概况、地形地貌、气候特征、年降雨量分布、行政区划、社会经济、区域工业类型、区域范围图、污水处理厂数量、排污口设置信息等。

从地区产业发展、土地利用、排水规划等方面调查地区规划概况及开发建设现状，调查污水处理厂情况及纳管工业企业基本情况，结合区域环统、二污普、排污许可证及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以下简称“排水许可证”）发放信息，调查区域纳管企业类型及数量、污染物排放情况、管网收集运行情况及泵站运行情况、污水厂收水及排放情况等。

三、区域水环境质量状况

对工业废水接入的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污口附近河段的水环境功能和水质管理目标、水质现状进行调查，关注特征污染物检出及超标情况。

四、城镇污水处理厂纳管工业企业调查评估

4.1 基本情况

结合数据采集表，梳理污水厂上游纳管工业企业数量，主要分布行业及比例，主要特征污染物，工业废水收集管网建设运行情况等。

4.2 企业产生废水水质水量

根据收集资料，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统计分析上游纳管工业企业排放废水的总量，含重金属、难降解、高盐等特征污染物的企业数量、种类、浓度及总量，排放的清下水等低浓度废水水量及水质情况。

分析各行业特征污染物排放情况。

4.3 管网建设情况及雨污分流评估

总体说明进行雨污分流的企业数量及占比，估算雨污分流企业的污水排放量占污水厂接纳工业废水总量的比例。说明雨污分流企业的初期雨水收集、处理情况。

4.4 企业废水预处理评估

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统计分析企业是否针对重金属、高氨氮、高磷、高盐、高毒害（包括氟化物、氰化物）、高浓度难降解废水采用分类收集、分质处理。采用分质处理的企业数量和水量的占比情况，预处理设施的运行情况，预处理设施出水水质是否满足依托的城镇污水处理厂的要求。

4.5 企业排放废水监测及达标评估

针对上游纳管企业执行的排放标准及指标情况，排污许可证及排水许可证执行情况，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统计分析企业针对特征污染物的监测及管控情况，监测结果是否达标；是否与受纳城镇污水处理厂签订纳管协议且排污行为与协议相符。

五、城镇污水处理厂调查评估

5.1 基本情况

结合数据采集表，介绍城镇污水处理厂基本情况、区域位置等，介绍城镇污水处理厂分期建设情况，运行情况，收水四至范围并附图等。在附图上标明接入该城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废水处理的工业企业。

5.2 城镇污水处理厂接纳水量水质分析评估

说明城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情况，工业废水水量及占比。分析工业废水水质影响，针对纳管标准规定的特征污染物是否开展监测，是否有应急或管控措施。

5.3 城镇污水处理厂工艺匹配性分析评估

分析污水处理厂是否设置分质处理措施或针对工业废水的强化处理设施；接入的工业企业废水水量和水质是否超出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分析污水处理厂对所接纳的特征污染物的去除作用；应急系统的设置情况等。

5.4 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现状及处理效果评估

根据设计规模，处理工艺，排放标准，全年的污水处理量，实际进水污染物种类、浓度及总量，纳管标准和运行负荷等，并

结合现场实际情况，评估城镇污水处理厂近三年运行的稳定性和处理效果，针对企业排放的特征污染物理论进水浓度经处理后达标的可行性。分析清下水等低浓度工业企业废水的水量及水质对城镇污水处理厂生产运行及碳源投加的影响。

5.5 污泥处置和尾水再生利用影响评估

评估工业企业废水是否对污泥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及尾水再生利用造成不利影响，评估硫化物、难降解物质、毒性物质和重金属等指标对污泥性质影响，评估全盐量和氯化物对尾水再生利用的影响。

5.6 远期预测评估

根据污水处理厂的运行负荷及运行效果，评估现状污水处理厂是否具有足够的继续容纳空间，预测实施新标准后达标的可能性。

六、纳管处理可行性评估

对照“准入条件和七项基本原则”，开展工业企业纳管至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可行性评估，分析污水处理厂是否设置分质处理措施或针对工业废水的强化处理设施，是否满足环评批复、排污许可等相关批复文件要求，接入的工业企业废水水量和水质是否超出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分析排放的特征污染物是否对污水处理厂稳定运行或达标排放造成过冲击，污水处理厂下游主要水体（特别是国省考断面、水源地等）水质是否出现相关特征污染物检出及超标等情况，结合地区生态环境基础设施规划等

经综合判定后明确工业企业允许接入清单、整改后可接入清单、限期退出清单、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改造清单、工业废水集中(预)处理设施建设清单等。

七、评估结论及建议

7.1 评估结论

明确列出工业企业及城镇污水处理厂存在的问题，工业废水水量和水质是否超过城镇污水处理厂的接纳能力，城镇污水处理厂能否稳定运行达标排放，工业废水特征污染物能否被城镇污水处理厂有效去除。

7.2 建议

提出该地区工业废水处理相关建议，是否有必要单独新建工业废水处理厂或对现有城镇污水处理厂进行改造，纳管工业企业废水能否接入城镇污水处理厂或对企业进行相应整改，以保证城镇污水处理厂的稳定运行。明确工业企业纳管总数，建议逐步退出的企业名单，以及需要整改满足准入条件后方可接入的企业名单。